

##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原则

##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必须坚持以制度建设为主线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提出了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原则,“坚持以制度建设为主线”是其中一个重要方面,这也是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新时代全面深化改革的宝贵经验之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必须深刻领会和把握这一重大原则,抓住制度建设这条主线,确保在制度建设上取得新的成效。

## 改革开放的宝贵经验和重要成果

制度是由宪法、法律、党章、党规以及其他方式规定的具有强制性、稳定性的规范体系,是在不同范围不同层面要求人们遵循的行为准则、运作程序、办事规程等。重视和加强制度建设,是我们党总结长期历史经验得出的重要认识和结论。1980年,邓小平同志指出:“领导制度、组织制度问题更带有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和长期性。”“制度好可以使坏人无法任意横行,制度不好可以使好人无法充分做好事,甚至会走向反面。”改革开放以来,党和国家高度重视制度建设,取得了明显成效,各方面的制度日益健全、不断完善,治国理政的制度化水平明显提高。

新时代以来,我们党把制度作为关系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长期性问题,把制度建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把“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确定为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专门研究国家制度和治理问题,系统总结我国制度建设的重要经验,把改革开放以来制度探索创新的成果纳入系统化、整体化、规范化的制度体系和治理体系。

我们党坚决破除各方面体制机制弊端,通过全面深化改革完善各方面制度,着力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

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以及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用制度体系保证人民当家作主;加强文化领域制度建设,推进文化自信自强,铸就社会主义文化新辉煌;加强社会治理制度建设,不断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持社会安定有序;加强生态文明制度建设,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等等。通过全面深化改革,加强制度建设,各领域基础性制度框架基本建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了有力制度保障,也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奠定了坚实基础。

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是一个动态过程,必然随着实践发展而不断发展。在新时代新征程上,已有制度需要不断健全,新领域新实践需要推进制度创新、填补制度空白。因此,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必须以制度建设为主线,继续完善和发展各方面体制机制,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不断把我国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

## 筑牢根本制度、完善基本制度、创新重要制度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确定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是继续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决定》鲜明地突出体制机制改革,从制度着眼部署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任务。《决定》共提出300多项重要改革举措,都是涉及体制、机制、制度层面的内容,其中有的是对过去改革举措的完善和提升,有的是根据实践需要和试点探索新提出的改革举措。《决定》提出“筑牢根本制度,完善基本制度,创新重要制度”。这三种不同类型的制度,构成了中国特色社会主

义制度体系的基本框架,也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中制度建设的重点。对这三类制度,必须精准认识和把握。

筑牢根本制度。根本制度反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本质内容和根本特征,起着奠基、定方向、管全局的作用。比如,党的领导制度是我国根本领导制度。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具有多方面显著优势,其中中国共产党领导是最大优势,是其他方面优势得以存在和发挥作用的根本保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根本政治制度,最大限度保障人民当家作主,把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结合起来。新时代以来,我们党确立和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根本制度,为巩固全体人民共同思想基础、凝聚团结奋斗强大精神力量提供了根本制度保障。根本制度是不可动摇、不可改变的,改革的目的是进一步筑牢其根基,使之更为稳固。《决定》提出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根本制度,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还专门部署了深化党的建设制度改革,等等,都体现了筑牢根本制度的重要要求。

完善基本制度。基本制度体现了根本制度的内在规定性,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体系的基础,是我们党在长期执政实践中探索创立的治国理政的主要制度。在经济方面,党的十五大提出,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一项基本经济制度。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将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概括为:“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等”。《决定》提出以经济体制改革为牵引,把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摆在突出位置,并提出完善收入分配制度、规范收入分配秩序等重要举措,体现了对我国基本经济制度

的完善。在政治方面,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以及基层群众自治制度等,是我国基本政治制度。《决定》提出健全协商民主机制、健全基层民主制度等,体现了对我国基本政治制度的完善。我国基本制度集中体现我国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的优势,要通过改革进一步完善和发展,使制度优势更鲜明更显著展现出来。

创新重要制度。在制度体系中,重要制度上连着根本制度、基本制度,下接着各种具体的体制机制、程序规范。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要以实践基础上的理论创新推动制度创新,坚持和完善现有制度,从实际出发及时制定一些新的制度,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

## 提高制度建设的实际成效

以制度建设为主线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必须坚持正确的价值取向和科学的改革方法,进一步提高制度建设的实际成效。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抓改革、促发展,归根到底就是为了让人民过上更好的日子。”以制度建设为主线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尊重人民主体地位和首创精神,人民有所呼、改革有所应,做到改革为了人民、改革依靠人民、改革成果由人民共享。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从老百姓的关心点、期盼点入手抓住制度建设的着力点、突破口,使制度建设的成果真正顺应民心、惠及民生。畅通人民群众参与国家治理、社会治理的制度化渠道,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充分汲取人民智慧,及时总结各方面的实践探索,把实践经验提炼上升为可复制、可推广的制度化成果。还要注意处理好人民群众眼前利益和长远利益的关系,既要及时推出能

够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的制度机制,也要进行前瞻性制度设计,保障好人民群众的长远利益、根本利益。

注重系统集成。改革越向纵深推进,就会面对更多深层次体制机制问题,各领域改革的关联性和互动性明显增强,制度建设要更加注重顶层设计与、总体谋划、系统集成,推进各方面体制机制的配套和协同。比如,《决定》在“健全宏观经济治理体系”中提出:“围绕实施国家发展规划、重大战略促进财政、货币、产业、价格、就业等政策协同发力”“把经济政策和非经济性政策都纳入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在“完善高水平对外开放体制机制”中提出:“强化贸易政策和财税、金融、产业政策协同”。这些都体现了制度建设更加注重系统集成集成的要求。要紧紧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这个主题,强化各项制度的系统集成,使各项制度彼此呼应、相互促进,不断释放改革效能。

注重破立并举、先立后破。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改革有破有立,得其法则事半功倍,不得法则事倍功半甚至产生负作用。”破,就是破除妨碍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思想观念和体制机制弊端,破解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和结构性矛盾;立,就是建立新的体制机制,使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国家治理和社会发展更好相适应。如果旧的制度破除了,新的制度还未建立起来,就容易形成制度真空,影响改革的最终成效。新的制度逐渐成熟并推开后,旧的制度随之退出,能够使改革的力度、速度与人民群众接受程度更好统一起来,避免改革中出现风险矛盾叠加的状况。要把破与立更好地统筹起来,坚持破立并举、先立后破,把握政策调整和推进改革的时度效,防止畸重畸轻、单兵突进、顾此失彼,稳扎稳打地把改革继续推向深入。

(据《人民日报》)

##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 创新驱动发展成效日益显现

## 为高质量发展发展培育新动能

中国式现代化要靠科技现代化作支撑,实现高质量发展要靠科技创新培育新动能。新时代以来,我国坚持把创新作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把科技创新摆在国家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注重科技创新和体制机制创新“双轮驱动”,创新活力不断迸发。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近年来,我国科技创新成果丰硕,创新驱动发展成效日益显现”。我们要深刻认识近年来我国创新驱动发展成效对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作用,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提出的“构建支持全面创新体制机制”,进一步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全面提升国家创新体系的整体效能,抢占科技竞争和未来发展制高点。

从科技强到产业强、经济强、国家强的创新发展路径逐步形成。近年来,我国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科技创新能力快速提升,重点领域进入跟跑、并跑、领跑并存阶段,一些前沿领域开始进入并跑、领跑阶段。基础前沿研究实现新突破,在量子科技、生命科学、物质科学等领域取得一批重大原创成果。战略高技术领域迎来新跨越,载人航天、探月探火、深海深地探测等领域取得新成果。在科技创新能力不断提升的同时,创新驱动引领高质量发展不断取得新成效。新能源汽车、高铁技术、北斗导航实现新突破,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等新兴产业蓬勃发展。

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才能充分激发创新创造活力。近年来,我国加快健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新型举国体制,发挥党和国家作为重大科技创新领导者、组织者作用,构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的高效组织体系。同时,建立使命驱动、任务导向的国家实验室体系,布局建设基础

学科研究中心;改革创新重大科技项目立项和组织管理方式,实行“揭榜挂帅”等制度,建立完善以信任为前提的科研管理机制等。目前,中国特色国家实验室体系加快构建,高水平研究型大学、科研院所创新能力不断提升,科技型企业迅速壮大,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和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在全球创新网络中的影响力持续提升。

全面加强基础研究,提升原始创新能力。基础研究是创新的源头活水。近年来,我国着力加强基础研究。在目标方面,明确坚持“四个面向”,坚持目标导向和自由探索“两条腿走路”,把世界科技前沿同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经济社会发展目标结合起来,凝练基础研究关键科学问题。在投入方面,持续增加财政投入,同时加快构建多元化投入格局。在人才队伍建设方面,培养使用战略科学家,支持青年科技人才挑大梁、担重任,培育具备科学家潜质、愿意献身科学研究事业的青少年群体。在学科布局方面,持续优化学科布局,大力支持新兴学科、冷门学科和薄弱学科发展,积极推动学科交叉融合和跨学科研究。我国基础研究投入比重连续5年超过6%,为提升原始创新能力提供了有力支撑。

聚焦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破解科技成果转化难题。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融合,才能转化为现实生产力。近年来,我国加强顶层设计,围绕建立健全全国性技术交易市场,搭建科技成果转化对接平台、强化技术转移服务体系建设、优化科技成果转化成果信息服务平台。聚焦科技成果转化使用权、处置权、收益权等,深入开展高校及科研院所科技成果的赋权试点、评价改革试点及管理改革试点等改革。着力推动企业主导的产学研深度融合,更好发挥企业作为科技

创新“出题人”“答题人”和“阅卷人”的作用。2023年,我国登记技术合同和成交金额分别比上年增长22.5%和28.6%,推动更多科研成果“下书架上货架”。

营造良好创新环境,激发和调动科技人员积极性。创新驱动的实质是人才驱动。近年来,我国深化科技奖励制度改革,优化科技人才表彰制度,深入开展科技人才评价改革试点,使命导向的院所管理改革试点,同时持续深化项目评审、人才评价、机构评估改革,为科研人员排忧解难、松绑减负。对于青年科技人才,在工作中提供机会、搭建平台,在生活上帮助解决后顾之忧,让年轻人真正沉下心来搞科研,我国青年科技人才队伍快速成长。数据显示,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参研人员中45岁以下的占比已经超过80%,北斗导航、探月工程、中国“天眼”这些大工程中许多项目团队的平均年龄刚过30岁。

根据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的《2023年全球创新指数报告》,我国创新能力综合排名从2012年的第三十四位上升到2023年的第十二位。同时也要看到,我国原始创新能力还相对薄弱,一些关键核心技术受制于人,顶尖科技人才不足。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科技大会、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两院院士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加强原创性、引领性科技攻关,以科技创新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为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提供强大科技支撑;加强顶层设计和统筹协调,真正将科技与产业、金融、教育等各方面工作协同起来;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健全支持全面创新的基础制度。(据《人民日报》)

## 处理好经济和社会的关系

山东济南市卫生健康委探索将托育机构嵌入居民楼里,满足群众多样化托育需求;广西玉林市玉州区培育就业帮扶车间,促进农村富余劳动力就近就地就业,提高农民收入……新时代以来,我们党始终把人民幸福安康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最终目的,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把坚持系统观念作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原则之一,坚持系统观念包括处理好经济和社会的重大关系。正确认识和处理好经济和社会的重大关系,把经济领域和社会领域的改革更好统筹结合起来,有利于增强改革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促进经济建设和社会建设有效对接、良性循环、相得益彰。

经济社会发展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经济建设和社会建设相互牵动、互为条件,在辩证统一中共同前进。其中,经济建设是基础。没有经济建设,社会建设就是无源之水,只有把经济建设搞好,社会建设才有坚实的物质基础。打赢人类历史上规模最大的脱贫攻坚战,建成世界上规模最大的教育体系、社会保障体系、医疗卫生体系等,哪一样都需要经济建设发挥支撑作用,都需要真金白银的投入。就拿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来说,我们推进全民参保计划、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等,所需要的资金规模都是万亿级的。如果没有经济建设不断积累的物质财富,这些工作就很难开展和推进。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必须以经济体制改革为牵引,完善有利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进一步夯实中国式现代化的物质基础。

加强经济建设、推动经济发展,就是要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如果经济发展不能回应人民的期待,不能让群众得到实际利益,这样的发展就失去意义,也不可能持续。当前,我国社会建设领域还存在一些短板弱项,人民群众在教育、就业、医疗、住房、养老等方

面仍面临不少难题。只有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在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上持续用力,才能更加鲜明地体现改革成果由人民共享。

还要看到,社会建设对于经济建设具有重要保障和支撑作用。大力推进社会事业发展,持续不断改善民生,既能有效解决人民群众后顾之忧,为经济发展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又能调动人们发展生产的积极性,为经济发展提供强大内生动力,还可以促进社会消费,扩大内需,催生新的经济增长点。近年来,从就业到收入、从住房到教育,我国社会建设全面加强,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的良好局面进一步发展,对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保障和支撑作用逐步增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要完善基本公共服务制度体系,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解决好人民最关心最现实最直接的利益问题,发挥社会建设在促进消费、稳住预期、优化供给等方面的作用,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

处理好经济和社会的关系,必须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什么时候都不能忘记一个道理,经济发展和社会保障是水涨船高的关系,水浅行小舟,水深走大船,违背规律就会搁浅或翻船。”放眼世界,一些国家曾经一味追求“高福利”,随着全球经济复苏乏力、人口老龄化等问题逐渐凸显,有的国家财政不堪重负,陷入了进退两难的困境。我们既要尽力而为,同时要看到我国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进行社会建设不能脱离这个最大实际提出过高目标。要寻求经济建设与社会建设的结合点,聚焦缩小城乡、区域、收入“三大差距”,采取针对性更强、覆盖面更大、作用更直接、效果更明显的举措,让经济建设与社会建设同频共振。(据《人民日报》)